

高邮市汤庄镇海陵社区老街改造项目竞争性磋商公告
(招标编号: YZXZM-C-20250801)

项目所在地区: 江苏省扬州市高邮市

一、招标条件

本高邮市汤庄镇海陵社区老街改造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 项目资金来源为, 招标人为高邮市汤庄镇海陵社区居民委员会。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招标方式
为其他。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1. 项目编号: YZXZM-C-20250801 2. 项目名称: 高邮市汤庄镇海陵社区老街改造项目 3. 预算金额: 409195.22元 (本项目设置最高限价, 最高限价为400000.00元, 报价超过最高限价的做无效响应处理。) 4. 采购需求: 高邮市汤庄镇海陵社区老街改造项目包含水泥混凝土路面改造、塑料管铺设等。详细采购需求见招标文件第四章和工程量清单。 5. 合同履行期限: 60日历天。具体开工时间以采购人要求的开工时间为准。 6.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与磋商。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高邮市汤庄镇海陵社区老街改造项目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高邮市汤庄镇海陵社区老街改造项目:

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并提供下列材料:

1.1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1.2依法缴纳职工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税务、银行或社会保险基金管理部门出具的近三个月内(2025年05月-2025年07月)任意一个月缴纳职工社会保障资金的缴款凭证或缴款证明)(投标人依法享受缓缴、免缴的提供证明材料)。

1.3投标人近三个月内(2025年05月-2025年07月)任意一份依法纳税的缴款凭证(投标人依法享受缓缴、免缴的提供证明材料)。

1.4上一年度的财务报告情况(成立不满一年不需提供)。

1.5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

1.6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1.7未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1.8供应商信用承诺函。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2.1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规定，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投标人投标时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中小企业声明函》未按要求填写或未提供的，投标文件无效。本项目采购标的按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区分为建筑业。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供应商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并具有省级及以上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3.2拟派项目经理资格要求：具备市政公用工程专业注册建造师二级及以上资格，并持有有效期内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证（注册或登记单位名称与投标人名称一致）；

4. 拒绝下述供应商参加本次采购活动：

4.1供应商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本项目的采购活动。

本项目 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2025-07-30 08:30到2025-08-05 17:00

获取方式：公告地点：江苏省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s://www.jszbtb.com>) 获取方式：携带报名材料至扬州市鑫之明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高邮经济开发区尚程国际家居广场D4-2-1（尚客优酒店三楼）），报名合格后线下获取招标文件。 报名时间：2025年07月30日至2025年08月05日上午8:30-11:30、下午14:00-17:00（北京时间） 报名携带的材料：1、报名申请书原件（格式自拟，请注明联系电话和收件邮箱）； 2、授权委托书原件及身份证复印件（原件备查）； 3、营业执照副本、资质证书复印件； 以上要求提供的材料必须装订成册，逐页加盖单位公章。 报名及招标文件领取地点：扬州市鑫之明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高邮经济开发区尚程国际家居广场D4-2-1（尚客优酒店三楼））。 招标文件售价：人民币300元/份，售后不退。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5-08-08 15:00

递交方式：纸质文件，现场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5-08-08 15:00

开标地点：扬州市鑫之明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开标室（高邮经济开发区尚程国际家居广场D4-2-1（尚客优酒店三楼））

七、其他

1、响应文件份数：提交纸质版一式三份（壹份正本、贰份副本），副本可为正本的复印件，应与正本一致，如副本与正本出现不一致情况以正本为准）。一份电子扫描版响应文件（仅限以U盘方式提供，U盘上注明单位名称，U盘与投标文件一并密封递交），供应商制作的响应文件纸质版正本中，须按照采购文件规定签字、盖章。

2、本磋商文件中斜体下划线部分为实质性响应条件，为必须遵守的条件，如不满足将作无效响应文件处理。

3. 关于本次招标的项目若存在变动或修改, 敬请及时关注“江苏省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s://www.jszbtb.com>)”发布的信息或更正公告。

4. 本次磋商不收取磋商保证金。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 高邮市汤庄镇海陵社区居民委员会
地 址： 高邮市汤庄镇武汤公路与朝阳路交叉口北120米
联 系 人： 邵先生
电 话： 18951437088
电 子 邮 件： /

招 标 代 理 机 构： 扬州市鑫之明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 高邮经济开发区尚程国际家居广场D4-2-1（尚客优酒店三
楼）

联 系 人： 陈工
电 话： 0514-84684745
电 子 邮 件： yzxzm8F@163.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王兆明（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

高邮市汤庄镇海陵社区老街改造项目竞争性磋商公告

受高邮市汤庄镇海陵社区居民委员会的委托，扬州市鑫之明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就高邮市汤庄镇海陵社区老街改造项目进行竞争性磋商，欢迎符合条件的供应商参加磋商。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编号：YZXZM-C-20250801
2. 项目名称：高邮市汤庄镇海陵社区老街改造项目
3. 预算金额：409195.22 元（本项目设置最高限价，最高限价为 400000.00 元，报价超过最高限价的做无效响应处理。）
4. 采购需求：高邮市汤庄镇海陵社区老街改造项目包含水泥混凝土路面改造、塑料管铺设等。详细采购需求见招标文件第四章和工程量清单。
5. 合同履行期限：60 日历天。具体开工时间以采购人要求的开工时间为准。
6.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与磋商。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并提供下列材料：
 - 1.1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 1.2 依法缴纳职工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税务、银行或社会保险基金管理部门出具的近三个月内(2025 年 05 月-2025 年 07 月)任意一个月缴纳职工社会保障资金的缴款凭证或缴款证明)(投标人依法享受缓缴、免缴的提供证明材料)。
 - 1.3 投标人近三个月内(2025 年 05 月-2025 年 07 月)任意一份依法纳税的缴款凭证(投标人依法享受缓缴、免缴的提供证明材料)。
 - 1.4 上一年度的财务报告情况(成立不满一年不需提供)。
 - 1.5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
 - 1.6 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 1.7 未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1.8 供应商信用承诺函。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2.1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规定,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投标人投标时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中小企业声明函》未按要求填写或未提供的,投标文件无效。本项目采购标的按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区分为建筑业。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供应商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并具有省级及以上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3.2 拟派项目经理资格要求:具备市政公用工程专业注册建造师二级及以上资格,并持有有效期内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证(注册或登记单位名称与投标人名称一致);

4. 拒绝下述供应商参加本次采购活动:

4.1 供应商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本项目的采购活动。

三、磋商文件获取方式

公告地点:江苏省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s://www.jszbtb.com>)

获取方式:携带报名材料至扬州市鑫之明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高邮经济开发区尚程国际家居广场D4-2-1(尚客优酒店三楼)},报名合格后线下获取招标文件。

报名时间:2025年07月30日至2025年08月05日上午8:30-11:30、下午14:00-17:00(北京时间)

报名携带的材料:

- 1、报名申请书原件(格式自拟,请注明联系电话和收件邮箱);
- 2、授权委托书原件及身份证复印件(原件备查);
- 3、营业执照副本、资质证书复印件;

以上要求提供的材料必须装订成册,逐页加盖单位公章。

报名及招标文件领取地点:扬州市鑫之明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高邮经济开发区尚程国际家居广场D4-2-1(尚客优酒店三楼))。

招标文件售价：人民币 300 元/份，售后不退。

四、响应文件提交

纸质响应文件提交开始时间：2025 年 08 月 08 日 14 点 30 分（北京时间）

纸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2025 年 08 月 08 日 15 点 00 分（北京时间）

纸质文件提交地点：扬州市鑫之明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开标室（高邮经济开发区尚程国际家居广场 D4-2-1（尚客优酒店三楼））

五、响应文件开启

时间：2025 年 08 月 08 日 15 点 00 分（北京时间）

地点：扬州市鑫之明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开标室（高邮经济开发区尚程国际家居广场 D4-2-1（尚客优酒店三楼））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响应文件份数：提交纸质版一式三份（壹份正本、贰份副本），副本可为正本的复印件，应与正本一致，如副本与正本出现不一致情况以正本为准）。一份电子扫描版响应文件（仅限以 U 盘方式提供，U 盘上注明单位名称，U 盘与投标文件一并密封递交），供应商制作的响应文件纸质版正本中，须按照采购文件规定签字、盖章。

2、本磋商文件中斜体下划线部分为实质性响应条件，为必须遵守的条件，如不满足将作无效响应文件处理。

3. 关于本次招标的项目若存在变动或修改，敬请及时关注“江苏省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s://www.jszbtb.com>)”发布的信息或更正公告。

4. 本次磋商不收取磋商保证金。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3、采购人信息：

名 称：高邮市汤庄镇海陵社区居民委员会

地 址：高邮市汤庄镇武汤公路与朝阳路交叉口北 120 米

联系人：卨先生

联系方式：18951437088

4、代理公司信息：

名 称：扬州市鑫之明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高邮经济开发区尚程国际家居广场 D4-2-1（尚客优酒店三楼）

联系人：陈工

联系电话：0514-84684745

高邮市汤庄镇海陵社区居民委员会
扬州市鑫之明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5 年 07 月 29 日